

证券代码：839738

证券简称：辰星药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0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经事后审核，接受异议股东申请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设置不合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一、更正内容

原内容：

（三）接受异议股东申请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及方式：

1. 接受异议股东申请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1个月内。

更正后回购有效期限为：

（三）接受异议股东申请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及方式：

1. 接受异议股东申请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为股东大会结束后起公司股票在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1个月内。

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2-044）。除上述更正外，公司其余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二、备查文件

无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